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应晶)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和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一、2015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5 年任职期间，公司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会议，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对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各项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未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任职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5 年 1 月 1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	同意

		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 年 7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 年 8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 年 10 月 1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 年 10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 年 11 月 3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 年 12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安排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人召集并主持了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会议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绩效薪酬和 2015 年度薪酬方案、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事项进行了沟通、讨论，发表了相关意见。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 2 次。会议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与提拔、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补选凌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事项进行了调查、研究，发表了相关审查意见。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务。2015 年度，本人在公司工作的时间符合相关规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组织架构、生产经营、财务审计、内控建设、员工队伍和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情况。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公司网站、证券市场及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力求对公司的了解与认识和公司在市场经济大潮中的脉动同步。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

1、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文件，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3、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任期间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六、其他工作

2015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故 2015 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工作中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2016 年本人将在公司董事岗位上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履行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完毕，谢谢！

独立董事：应晶

2016 年 3 月 28 日